

2022 年度全国税务师职业资格考试（上海考区）

考生安全考试承诺书

供参加考试考生使用。

每科目考试各需提供一份，务必携带，填写完整并主动交予监考人员。

本人（姓名：_____）是参加全国税务师职业资格考试（上海考区）的考生，考试科目：_____，考试日期：2022 年 11 月 ____ 日。我已阅读并了解考试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和措施，并且在考前 10 天内按要求进行自主健康监测。经本人认真考虑，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一、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不存在任何不得参加考试的情形。

二、本人考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提前抵达考点，自觉配合防疫安全检查。

三、本人接受并如实回答以下流行病学调查，保证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

（一）是否存在以下一项或多项不得参加考试的情形？ 是 否

1. 考前 10 天内，有国（境）外旅居史。
2. 考前 7 天内，有本市疫情中高风险区旅居史。
3. 考前 7 天内，有外省市疫情中高风险区所在县（县级市、区、旗，直辖市、副省级市为下辖区县）旅居史。
4. 考前 10 天内，被认定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
5. 考试当天，经现场两次复查后，体温 $\geq 37.3^{\circ}\text{C}$ 。
6. 考试当天，上海“随申码”黄码或红码（当日更新），或“通信大数据行程卡”黄码或橙码或红码（当日更新）。
7. 考试期间，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期、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期、居家健康监测期或闭环管理期者。
8. 考试证件及相关资料证明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或经现场工作人员确认有可疑情况。

（二）考前 10 天内，是否有以下症状？ 是 否

若填写“是”，请在□内划√，并于考试当天出示本市二级以上医院就医凭证。

症状： 发热（体温 $\geq 37.3^{\circ}\text{C}$ ） 干咳 咽痛 嗅觉味觉减退 腹泻

（三）本人第一门参考科目的考前 3 天内（含考前 24 小时内），是否进行 2 次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采样且检测结果均为阴性？ 是 否

（四）外地来沪返沪考生是否按照要求进行“三天三检”且未离沪 是 否

（五）考试期间是否每天进行核酸检测且检测结果均为阴性？ 是 否

四、本承诺书每场考试均需提供（一场一张），请考生根据本次考试科目数，下载相应份数。

如有虚假或不实承诺、隐瞒病史、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自行服药隐瞒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考生签名： 承诺日期：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